

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药渣回收综合利用发电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1月5日，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制药》（HJ792-2016）、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参加本次验收的有，建设单位—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单位—河北晶淼环境咨询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河北欣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专业技术专家共8人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及验收报告编制情况、以及检测单位对检测报告的详细介绍，查阅了相关材料，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河北省石家庄市栾城区西南1公里处，308国道以西，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厂区内，项目中心坐标为北纬37°86'17.94"，东经114°65'88.04"。厂址东侧为308国道，南侧、西侧、北侧均为空地；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6MW抽汽凝汽式汽轮机和6MW背压式汽轮发电机各一组。项目投产后，年发电7056万kW·h，供热180.8GJ/h。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3年2月，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委托河北晶淼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药渣回收综合利用发电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2013年4月25日，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为“冀环表[2013]43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3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0万元，占总投资的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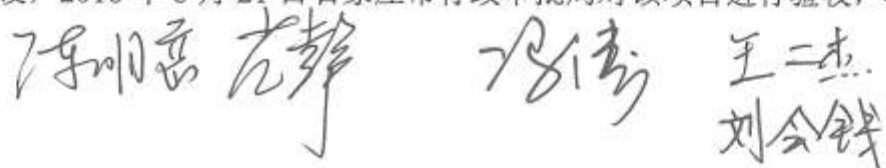
（四）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药渣回收综合利用发电项目及配套环保设施。

二、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勘查两台汽轮机已建设完成，审批意见批复的是利用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现有的两台生物质锅炉产生的蒸汽进行发电，根据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关于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3#生物质锅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1台75t/h生物质直燃循环流化床锅炉，产生的蒸汽量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的需求，另1台75t/h生物质直燃循环流化床锅炉不再建设，2018年8月21日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对该项目进行验收，验收

签字：



文号石行审环【2018】37号。本项目利用一台生物质锅炉产生的蒸汽进行发电，减少了污染物排放，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环办[2015]52号的通知中火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项目不属于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本项目职工均从企业内部调配，无新增生活废水；项目汽轮机组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依托厂内原有的360m<sup>3</sup>水池），循环水排水用于锅炉抑尘。

#### (二) 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汽轮发电机、凝结水泵及冷却塔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采取汽轮机安装隔热罩，内衬吸声板，汽轮机、凝结水泵经厂房隔声，冷却塔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中无固体废物产生。员工内部调剂，不新增生活垃圾。

###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工况为80%，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 2、废水

本项目职工均从企业内部调配，无新增生活废水；项目汽轮机组冷却水循环使用(项目循环水池依托厂内原有的360m<sup>3</sup>水池)，循环水排水用于锅炉抑尘，无废水外排。

#### 3、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 4、厂界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该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范围值为55.0~58.9dB(A)、夜间噪声范围值为46.3~48.7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轻。

#### 5、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中无固体废物产生。员工内部调剂，不新增生活垃圾。

#### 6、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实际排放总量为 COD: 0t/a、NH<sub>3</sub>-N: 0t/a、SO<sub>2</sub>: 0t/a、NO<sub>x</sub>: 0t/a。满足环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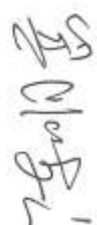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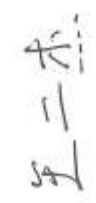
签字：

陈明忠

冯青

王二杰  
刘金钱

**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药渣回收综合利用发电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代表方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
建设单位	王增川	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经理	
技术专家	陈明慈	河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正高工	
	范 静	河北省污染物排放权交易服务中心	正高工	
	冯 涛	邯郸市生态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检测单位	刘会钱	河北欣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环评单位	王二杰	河北晶淼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药渣回收综合

利用发电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王晋川	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经理	15931198130
2	王克伟	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931198196
3	陈忠	河北省环境科学研究所	主任	13833109258
4	龙静	河北省知识产权交易中心	主任	15832380000
5	冯青	邯郸市生态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3931099807
6	王二生	河北晶森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613172355
7	刘会钱	河北欣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075113227
8	李博言	河北坤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73286723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药渣回收综合利用发电项目（固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1月5日，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制药》（HJ792-2016）、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参加本次验收的有，建设单位—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单位—河北晶森环境咨询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河北欣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专业技术专家共8人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及验收报告编制情况、以及检测单位对检测报告的详细介绍，查阅了相关材料，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河北省石家庄市栾城区西南1公里处，308国道以西，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厂区内，项目中心坐标为北纬37°86'17.94"，东经114°65'88.04"。厂址东侧为308国道，南侧、西侧、北侧均为空地；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6MW抽汽凝汽式汽轮机和6MW背压式汽轮发电机各一组。项目投产后，年发电7056万kW·h，供热180.8GJ/h。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3年2月，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委托河北晶森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药渣回收综合利用发电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2013年4月25日，河北省环境保护厅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为“冀环表[2013]43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3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80万元，占总投资的0.6%。

（四）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药渣回收综合利用发电项目及配套环保设施。

二、项目变动情况

经现场勘查两台汽轮机已建设完成，审批意见批复的是利用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现有的两台生物质锅炉产生的蒸汽进行发电，根据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关于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3#生物质锅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1台75t/h生物质直燃循环流化床锅炉，产生的蒸汽量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的需求，另1台75t/h生物质直燃循环流化床锅炉不再建设，2018年8月21日石家庄市行政审批局对该项目进行验收，验收

文号石行审环【2018】37号。本项目利用一台生物质锅炉产生的蒸汽进行发电，减少了污染物排放，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环办[2015]52号的通知中火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项目不属于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 废水

本项目职工均从企业内部调配，无新增生活废水；项目汽轮机组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依托厂内原有的360m<sup>3</sup>水池），循环水排水用于锅炉抑尘。

#### (二) 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汽轮发电机、凝结水泵及冷却塔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采取汽轮机安装隔热罩，内衬吸声板，汽轮机、凝结水泵经厂房隔声，冷却塔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中无固体废物产生。员工内部调剂，不新增生活垃圾。

###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 1、监测期间的生产工况

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工况为80%，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 2、废水

本项目职工均从企业内部调配，无新增生活废水；项目汽轮机组冷却水循环使用(项目循环水池依托厂内原有的360m<sup>3</sup>水池)，循环水排水用于锅炉抑尘，无废水外排。

#### 3、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 4、厂界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该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范围值为55.0~58.9dB(A)、夜间噪声范围值为46.3~48.7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项目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轻。

#### 5、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中无固体废物产生。员工内部调剂，不新增生活垃圾。

#### 6、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实际排放总量为COD: 0t/a、NH<sub>3</sub>-N: 0t/a、SO<sub>2</sub>: 0t/a、NO<sub>x</sub>: 0t/a。满足环评提出的总量控制指标COD: 0t/a、NH<sub>3</sub>-N: 0t/a、SO<sub>2</sub>: 0t/a、NO<sub>x</sub>: 0t/a的总量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均采取了妥善的治理措施，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本项目建设投产后，能够维持区域环境质量，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

##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严格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无重大变更，项目建设满足环评及批复相关要求，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专家组组长：



2019年11月5日

**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药渣回收综合  
利用发电项目（固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代表方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
技术专家	陈明慈	河北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正高工	
	范静	河北省污染物排放权交易服务中心	正高工	
	冯涛	邯郸市环境保护局宣教中心	高工	



## 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药渣回收综合

### 利用发电项目（固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王刚	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经理	1593118130
2	李直伟	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931198128
3	陈明忠	河北省环境科学研究所	主任	13833108208
4	龙静	河北省排污权交易中心	正高工	13832380000
5	冯涛	邯郸市生态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3931099807
6	王二杰	河北晶森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613172355
7	刘会钱	河北欣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075113227
8	李博嵩	河北坤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32863123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